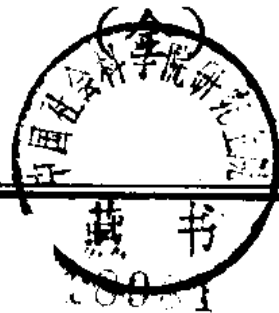


中國方志叢書·第一四九號

據民國二十四年光緒卅四年鉛印本編影印

雲南滇緬南段未定界調查報告

成文出版社印行



229
H1819

中華民國五十六年十二月臺一版

滇緬南段未定界調查報告 全一冊

定價：新台幣一六〇元正

發行人：黃 成 助

臺北郵政信箱二二六〇五號

出版者：成 文 出 版 社

臺北郵政信箱二二六〇五號
電話：九二二〇一〇號

印刷者：正 大 印 製 廠

三重市長生街二號之一

內政部登記證內版臺業字第一一四七號



中國方志叢書導言

論方志在史籍中的地位及功用

論我國史籍的源流，要以尚書和春秋最古。章學誠（一七三八—一八〇一）有六經皆史的說法，認為古人未嘗離事而言理，六經皆是先王的政典。龔自珍（一七九二—一八四一）認為六經是周史的宗子。易經是卜筮的史，書經是記言的史，春秋是記事的史。國風是史官採自民間的詩而要付之司樂的，雅頌是史官採自士大夫的，禮記是一代的律令，皆歸史官守藏。這樣看來，都是與史有緣的。參證後來把會典、通典、通考各種專記律令文獻的著作，也列入史籍，適足說明我們要研究社會全面文化的時候，自然會擴大史料的徵集範圍。否則，只能局限在政治史的小圈子裡。無論如何，依今日圖書分類愈趨精密的眼光來看，尚書和春秋，總該是上古的珍貴史籍。

自從漢代司馬遷作史記，班固父子作漢書，一般人的觀念中便有經和史的分辨。魏晉南北朝以至唐初，私家修史的風氣大開，詩賦雜說，論著更多，彙存的書籍越來越豐富。本來根據內容把圖書分類列為七略，到了晉時又有四部的劃分。把兵書、方技、術數併入子部，詩賦歸入集部，成為經、史、子、集四部。這種分類的意義，好像是說，經是民族的大本原，史是社會文化發展的跡象，子是個人發掘的理性，集是個人自由精神的感情表現。經史高高在上，冥冥中鑄成東方文化注重通貫綜合的學術精神特色，只求互相涵攝並存，蔑視抽象的分派對立，技藝在學術上不被尊重，於是文人學士把經史纏在一起，甚至文史也弄得分拆不開。一直傳沿到清代乾隆開館重整四庫，分類仍然照舊，史部中羅列了十五類子目，而方志只有一五〇種。史籍雖然很多，後人却終不能整編歸納成一部完備而有系統的中國通史和文化史。試看民國十九年瞿兌之在方志考稿序中嘆道：「吾國人之不能認識了解吾民族性者蓋有由矣，無真史故也。史不能明全體社會活動之迹，而徒措意於一二人之殊功美行，亦猶乎吾曹今日但知環吾左右者之思想行動大抵相同，而不知距吾曹稍遠者其思想行動乃膠附於數百千年之前而少所變也。」又余紹宋也在方志考稿序三中慨說：「今者國史之業，既無專司，而著作體裁亦宜畧變。必當參用通志之例，廣載各地方社會情形，而不能偏重於中央政治，乃事理之當然，亦時勢所必至，若是則有賴於方志者益多。近世以來，政治凌夷，雖屢變而不能中理合度協於人情，國事晚競，職是之由。」這樣看來，我國累存的史料確是不少，可惜史學研究上還待重行檢討哩！

唐宋以來，史籍的編纂却也演進許多，官修的演化為編年體的皇家實錄、紀傳體的正史、有禮法的會典、偏重地理的方志；私修的也有紀傳體的正史、別史、編年體的通鑑、以事為綱的紀事本末、屬於典志的通考、通典專史，體裁和內容都有進步。史學上也誕生了兩位傑出人物。一位是唐代的劉知幾（六六一—七二一），他取諸家所作的史籍，闡明義例，商榷利弊，遺存傳世的有史通一書，獨具評論性。另一位是章學誠（一七三八—一八〇一），曾為和州、永清、亳州修志，又做過畢沅的幕僚，修纂湖北通志。他是重視方志，親歷其事，而又提出具體建議的第一人。這兩位皆是值得推崇的史學碩彥。

人類自從有了時間觀念，再也斬不斷過去、現在、未來的鎖鏈，這是歷史興趣的根源。有了空間觀念，又渴求地理的知識。生活演進，使文物制度日漸繁複。歷史的探討便由幾何直線擴展到橫面的伸展。中國的土地大，人口多，山川氣候不同，先前的交通遠不及近日方便，更容易形成地方特色。只憑少數人編纂的國史，顯然不能囊括各地的社會全盤現象。地方志隨時代前進，倡於明代，盛於清代，現已成為史籍中的要角了。這便是我們要介紹方志的緣由。

方志自從明代提倡編纂，清代便昌盛起來。托庇於國學首先注重經史，再加文史素來兼顧的餘輝，早年館庫所收的方志，皆有特定的水準。其實，在政府的通令鼓勵下，各地主纂方志的，莫不兢兢業業，收集的史料，皆是可資信實的，並不限於官府的藏本。據朱士嘉統計：清代編成的地方志有四、六五五種，康熙間完成一、二八六種，乾隆間又有一、〇二四種；直隸最多，有四〇三種，四川、江西、山東、河南、陝西、浙江皆各有三百種以上。他在一九三〇年統計我國方志便有四、九一二種，一九三五年統計總數為五、八三二種，九三、二三七卷，一九三八年又查知七三〇種，一九五八年再查知七〇〇種。這樣，總數就達到七、二六二種。比起正史來，卷帙浩繁，真不是任何人可以憑他一生精力而能全部瀏覽一遍的。但是我們原也不必去做那種迂事。祇要知道這是歷史方面還未開發的山林，可以發掘的寶藏很多。現在試依顧頡剛在中國地方志綜錄序引述的一般方志紀事要目如下：地理——沿革、疆域、面積、分野；政治——建置、職官、兵備、大事記；經濟——戶口、田賦、物產、關稅；社會——風俗、方言、寺觀、祥異；文獻——人物、藝文、金石、古蹟；便知方志內容廣泛，而且它的取材，來自檔案、函札、碑碣，是很可信實的。真正說「以校正史，則正史顯其粗疏」而已。這是說地方志在數量和內容方面也成為史籍中的要角。

民國十九年瞿兌之出版方志考稿，該括江蘇、河北、山東、河南、山西、遼寧、吉林、黑龍江八省的方志，一一列明了纂修年月、纂修人姓名、舊志沿革、卷數目次，並且辨體例，評得失，尤其注意特殊史料，是輔導研讀方志的文獻。此外，民二十年故宮所藏方志編目刊行，二十二年國立北平圖書館承京師圖書館和北海圖書館合併之後，藏有方志三千八百餘種，也編有目錄。

二十三年朱士嘉編中國地方志綜錄，羅列了五千多種。朱士嘉在北平所見的不過三千種，後又訪得上海涵芬樓直省志目，徐家匯天主堂藏書、金陵大學、南洋中學、中山大學諸書目，並知王綬珊藏有一千多種，又索得美國國會圖書館方志簡目、日本內閣文庫、宮內省圖書寮、日本帝國圖書館等志目，遂完成了蔚為大觀的綜錄。令人驚異的是國外的巴黎和越南的遠東圖書館，美國哈佛大學也藏有我國的方志，國內的教會校館更對方志發生興趣，這個時代的中西史學精神也就可以窺見一斑。

我國昔日的史家似乎拘束於史料的體例形式，精神已墮入治亂衰替的環循律陷坑，偏重政治史的小圈子，不敢放胆解釋人性各方面活動史實，但是今日經過科學洗禮以後，我們要弄清楚幾點：(一)憑藉文字和古物研究歷史，並不能使過去的事實完全再現，再說每件歷史事實皆有它的特殊面，能使它再現的，僅是倚靠我人的經驗和直覺。(二)科學可以捉住相同的事物，正因為我人能控制它的再現，可以求出它的共相和通性或定理、定律，但是史學上就不簡單了，我們要儘量注意它的特殊面。(三)現代史學在政治、經濟、社會、宗教、藝術以至文學方面應有廣泛的研討。(四)歷史研究者須有哲學的氣質，參用科學的方法，獲取藝術的成果(五)對史實的特殊相若不加解釋，只能做一個史料收藏家，算不得是真正的歷史學者。

我們現在應該知道，中國歷史在傳統的史籍以外，方志是有地域性的，另外還有一種家譜是氏族性的史料。這方志與家譜，足可幫助史家分別根據人、時、地、物四個因素來研究事態的始末，展開嶄新的歷史敘述。為了適應時代需要，樹立清晰而有系統的概念，我們把選印本方志叢書的範疇，暫定為鄉、縣、府、郡、行政區的地方史，及各種敘一物一事的專志等（如瀘水志、廬山志）。

明清以來，方志成為地方官參照施政的要覽。若說依據方志便能瞭解該地的全情，未免過於誇張，所以研讀方志只能說有助於瞭解一地的過去情況，提供歷史專題研究的翔實資料，而且要從多種方志去探求同一節目，效果就高得多，現在把方志的功用，試述幾個實例如下：

- (1) 朱彝尊日下舊聞，陸心源宋史翼，顧炎武天下郡國利病書，大多係由各種方志取材。
- (2) 陳垣的元人也里可溫考，據至順鎮江志而作。
- (3) 張亮丞菲律賓資史上的李馬奔 (Limahong) 真人考，據閩粵方志而成。
- (4) 日人桑原隲藏作蒲壽庚事蹟，援引閩粵方志多種。
- (5) 日人加藤繁中國經濟史考證，何炳棣中國人口論，皆據很多方志的資料。

(6) 專從物產而言：乾隆時豐潤縣志記載扇子木爲朝鮮進貢大臣隨員售來民間，但品級低劣，不爲一般人喜愛，豐潤人利用竹枝、風景、花鳥畫改良後，風行一時。這是涉及朝貢而又有有趣的史料。又如何炳棣曾利用方志研究中國的早熟稻種。

(7) 元李好文長安志圖，詳載如何利用水力。很多方志皆有河工、灌溉、築堤的經費、徵工等資料，可供稽考。

(8) 地方賦役的負擔，也可從方志比較輕重。

(9) 往日的的水陸交通、驛站距離，也可查知考證。

(10) 鄉村市集、地方商業、對外貿易、典當、礦業，皆可在方志查考。蘇州府志有論孫春陽雜貨店的記述。高陽縣志論棉紡工業及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的發展及各地市場情況，直敘到其後的衰落。這是工商榮衰遞變的史實。

(11) 章學誠永清縣志對縣衙組織和差役的待遇，也是今日不易找到的資料。

(12) 往昔教育制度的社學、義學、書院、學田、科舉應考生的旅費等，也可從方志查考。

(13) 風俗、節日、寺院、壇觀、碑碣、古墓，在方志中均有豐富的記載可資考證。

(14) 少數民族如苗、瑤的風俗，方志記載也很可靠。

(15) 歷任地方官的姓名、科舉名錄，更是考證上的極好資料。

從這些功用看來，方志確也含有一部份地理資料。乾隆四庫全書把它列入史部十五個子目之一的地理目，便是這個原故。到此，我們也要敘一敘方志的起源。有人認爲漢袁康的越絕書，晉常璩的華陽國志是方志鼻祖；但那偏重地理性的圖經更可算是方志的前身。考據起來，由隋煬帝詔令天下各郡上呈當地風俗習慣及地圖，唐代令各郡每三年呈報人口一次，宋代又令潤月的年份要編圖經上呈朝廷，皆是圖經進展的實跡。宋代的志書已增列人物藝文，但遺存的很少。元代創編一統志，明代修纂一統志，因而徵求各省志書，方志的型態漸成一格。清代方志大盛，民國繼續修纂，有些省區曾急迫的限令於六個月內完成，內容自然就不免浮濫的譏評，所以刊本雖多，選讀的時候還須思量一下。本社致力於影印中國文史社會科學名著有年，此次選印的方志叢書，是完全依循前面所述的觀點，精選善本影印發行。更進一步，倘若國內外人士藏有孤本，本社願收入這部叢書，以貫徹素來發揚中國文化的精神。

中華民國五十六年六月二十五日何光謨謹識於成文出版社

滇緬南段未定界調查報告書目次

緒言

- 一·調查班洪與邦弄間情形
- 二·調查南怕河流入南汀河附近一帶接麻栗壩已定界未定界之情形
- 三·孟定概況及對國內國外交通路線
- 四·班洪區域概況
 - (一)沿革組織
 - (二)土地面積人口
 - (三)班老永邦
 - (四)地形
 - (五)經濟狀況和民族生活

(六) 礦區與爐房

(七) 班洪事件之遠因與近因

甲、遠因

(1) 薛公使福成訂約前之錯誤

(2) 訂約時之疏忽與修約時之再誤

(3) 光緒廿五至廿六年(一八九九——一九〇〇)會勘時圖約之爭執

(4) 會勘無結果後我國未實際經營之誤

乙、近因

(1) 民國以來滇省當局屢欲經營班洪礦廠遲疑未決之影響

(2) 民國十八年美國礦師卓柏氏調查之關係

(3) 最近雲南邊地問題研究一書發刊之影響

(4) 英人侵略之步驟

(八) 班洪班老對英抗爭之經過與現狀 附西南義勇軍參加經過

(九) 英軍之佈置及現狀

(十) 班洪對政府之請求與希望

(十一) 班洪總管以下各頭目分析

(十二) 班洪與班老永邦之關係

(十三) 班洪與犍犏山各部之關係

五、猛角猛董概況

(一) 位置與地勢

(二) 民族生活

(三) 傳教勢力

(四) 猛角董所得各方報告

(1) 紹興情形

(2) 永和情形

(3) 公明山情形

六、澗滄縣轄境

(一) 位置面積與地勢

(二) 沿革

(三) 雙江改縣與滄源設治

(四) 民族與人口

(五) 澗滄縣縣政與自治區之劃分

(六) 資源

(七) 上下猛允方面情形

(八) 募乃老廠與永廣新廠

(九) 西盟方面情形

(十) 孟連境內狀況

(1) 孟連平壩

(2) 南馬河流域谷地

(3) 南卡江

(4) 山岳區

七·會勘南段未定界意見

(一) 依據條約會勘之關係

(二) 推翻條約之可能

(三) 班洪糾紛之爭點與會勘問題

(四) 瑣麥之解釋

(五) 公明山本不可爭然不能不爭

(六) 西盟不可放棄之理由

- (七) 小分水嶺與大分水嶺實界務糾紛所在
- (八) 孔明山英人之抵制實無充分理由
- (九) 南卡江幹支流域應特加注意
- (十) 我方委員應設法避免由滇省內地會勘
- (十一) 班洪境金廠壩英軍應撤退營壘應銷除
- (十二) 會勘由內地行走路線
- (十三) 會勘由緬方行走路線
- (十四) 測量問題
 - (1) 天文測量分組路線
 - (2) 地形測量分組路線
- (十五) 狝狐山之民意與新建議
- (十六) 會勘時間問題

(十七) 會勘時期邊地防守事宜

(十八) 瀾滄縣政府火災之關係

八、滇緬南段未定界之邊防與國防意見

(一) 滇省邊防與國防之解釋

(二) 孟定在國防方面地位之重要

(三) 猛角董方面

(四) 岩帥方面

(五) 西盟方面

(六) 孟連方面

結論

附錄

- (一) 清光緒二十年(一八九四)中英續議滇緬條約二十款
- (二) 清光緒二十三年(一八九七)中英續議緬甸條約十九款
- (三)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九三五)四月九日中英簽換照會各二件

附地圖

- (一) 調查滇緬南段未定界經過路線圖
- (二) 班洪附近形勢圖
- (三) 薛公使福成滇緬界務漢文圖
- (四) 滇緬南段未定界五色線圖

滇緬南段未定界調查報告書

國民政府外交部特派
雲南邊地調查專員 周光倬

緒言

民國二十四年春，自英人侵佔班洪之消息傳播後，頗引起全國人士之注意。而旅京雲南同鄉，以桑梓關係，利害切身，尤一致奔走呼號，向中央黨部及國府請願，請求對英政府提出抗議。但英人之外交立場，素以圓滑著，覆稱並未侵入班洪，尤未佔中國尺彊寸土。英兵所到之爐房，係在中國所謂黃色線界外四英里半地方，並不在界內云云。當時班洪戰爭消息，仍頻頻傳來，英方且提出中國有正式軍隊參加其中，有邊地縣長入班洪境內，警告中國政府暗助班洪為不合法，為抗英之舉。同時滇省政府亦祕陳中央，確有英兵進界，請對英嚴重交涉，遏止英人暴行，免事態擴大。中央接到各方面報告，並電詢駐緬向仰光領事，就近探察真象，乃又各執一辭。然處置事變，負應籌帷幄之責者為外交部。覺此問題之發生，並不單純，據當時情況，第一：應明瞭此事變之主動方面；第二：因界務之不清，應明瞭班洪

爐房地方之位置何在？係在界內抑在界外；第三，應明瞭班洪之現狀，俟此三方面情況明確後，辦理始有頭緒。結果以自清光緒二十五年會勘南段未定界以後，即成為懸案，已三十餘年，邊地情形，異常隔膜，應付殊感困難。惟有查明實情，再向英提出正式交涉。中央對邊疆，素極重視，自班洪事件發生後，政治會議即曾提出討論，乃議決令參外兩部派員馳赴邊地切實調查，藉供國防外交之參考，俾本滇人，平日關懷桑梓之心甚切，又以所研習者為地理一科，重實際之研究。外部以物色無相當之人選，且滇省僻處西南隅，縱有能去者，亦以人地兩疎有煙瘴之患，衆生戒心，遂由鄉人荐舉於外部，蒙錄用以任斯職，俾自愧駑材，識見寡淺，烏能負此重任，惟以桑梓關係，分所應盡，義不容辭，乃毅然担负此種關係重大任務，此二十三年四月間事也。外部以外交立場，囑一切行動，應守秘密，不能對外發表任何言論。俾謹守斯訓，待正式發表後，懲於過去之失敗，即申請外部，應寬以期限，實籌的款，物色科學人才，作整個有科學有價值有系統之慎密調查，方足以符中央

政府整頓邊疆之至意。倬尤認為此去實地測量，所關甚大，以為最低限度應將南段未定界之基點測出，如鎮康、孟定，耿馬，猛角，猛董，瀾滄，孟連等處均須確定其經緯度分，而後南段未定界之位置，方可確定而無疑。乃本此旨上第一次意見書，預定時間至短一年，經費需四萬元，則南段未定界整個區域內之地形資源及其他各方面，可以負責得完滿之成績報告。否則惟有由參部派員負責，外部可不必參加。無如政府既定之經費四萬元，須供兩部派員之用，不能獨異，時間限定半年，事關外交範圍，外部亦不能不派員調查。倬以事件已定，既難如望，亦知政府辦理之苦心，又變更原意，遷就事實，以符原案。但爭持之功，不無影響，天文測量得實現，由參謀本部令陸地測量局遴派專門技士隨同前往。經費則提出四千元，作為專供測量用費，籌劃殊為圓滿。各種手續辦妥，於六月十日離京出發赴昆明，身邊所攜帶者，氣象測候簡單儀器及照像儀器等。天文測量儀器，則歸參部所轄陸地測量局派遣之技士攜帶同行。此外中央大學農學院與科學社合組之植物採集團陳謀、吳中倫